

##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68  
號17樓  
承辦人：梁育甄  
電話：02-27815696轉3069  
電子信箱：ur00725@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新字第110601077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四小段735地號等44筆土地都市更新會擔任實施者擬具之「變更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四小段735地號等4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擬訂權利變換計畫案」公開展覽與公聽會公告1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本府110年4月29日府都新字第11060022102號函續辦。
-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工作，原訂自民國110年4月30日起，至110年5月29日止公開展覽30日，延長20日至110年6月18日，請將公告及說明一號函附件書圖，自民國110年4月30日起，至110年6月18日止，於貴所及貴區興雅里辦公處公告公開展覽50日。另說明一號函附件計畫書圖各1份，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
- 三、旨揭案公聽會原訂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0分假貴區興雅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6號3樓）舉行，因「第三級警戒」疫情取消，更改於110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3時0分舉行，地點不變，依臺北市政府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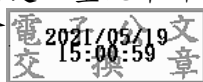


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第4條規定(略以)：「但本府所屬機關及學校免繳使用費、保證金及其他費用」，另依臺北市區民活動中心設置管理要點第10點(略以)：「...基層公共性質會議者，免繳納各項費用」，請貴所惠予協助免費提供場地(含麥克風2至3支、空調)及發放傳單。

- 四、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將說明一號函附件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 五、有關公聽會當日作業檢核表，請實施者逕至更新處網站下載(<https://uro.gov.taipei/>)。
- 六、副請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協助派員出席並提供公聽會所需相關設備。

正本：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另含傳單200張)、臺北市信義區興雅里辦公處(請區公所代轉)

副本：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四小段735地號等44筆土地都市更新會、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



(都市更新處代決)